

山鹿市家庭垃圾的分类与投放方法

山鹿市环境科
电话：0968-43-7211

- ◆市政府只收集日常生活中产生的垃圾。
企业（如工厂、商店、农业等）产生的垃圾不得投放在居民区的垃圾收集点。
- ◆请在收集日早上8点半之前投放垃圾。
- ◆请勿将垃圾投放在指定收集点以外的地方。
- ◆收集日请参考家庭垃圾收集日程表。



分类区分	说明		
资源垃圾 金属类 及其他资源物	金属制品及其他难以分解的物品 ※垃圾必需为可放入容器 (57cm×37cm×30cm)内的大小。	请剪掉雨伞的布料和塑料部分。 请取出小型家电等的电池，电线可保留。 无法拆除框架的镜子等。	
资源垃圾 可再利用瓶	啤酒瓶 一升瓶 (仅限绿色和茶色)	请用水清洗并晾干。 瓶盖需取下，并按照材质分类。 标签可以保留在瓶身上。	
资源垃圾 瓶类	饮料食品、化妆品的空瓶	透明的一升瓶及其他瓶子属于「瓶类」。	
资源垃圾 罐类	铝罐 钢罐 	请用水清洗并晾干。 请不要压扁。 铝罐和钢罐可以一起丢弃。	
资源垃圾 塑料瓶	带有♻️标志的透明塑料瓶。 	请取下瓶盖。 ⇒ 请撕下标签。 ⇒ 请用水清洗并晾干。 可压扁或不压扁后丢弃。	
资源垃圾 塑料制容器包装	商品的「容器」或「包装」中塑料制的物品。	薄塑料盒、瓶容器、杯容器、购物袋等。 请将泡沫塑料碎成约10厘米见方的大小。 投入垃圾箱时，请不要装在小袋子内。	
资源垃圾 荧光灯管·灯泡类	荧光灯、灯泡 水银制品	仅限于内部液体为银色（水银制）的水银体温计或温度计。 红色（酒精制）的则属于不可燃垃圾。	
资源垃圾 电池类	干电池 纽扣电池	铅蓄电池（汽车电池）禁止丢弃。 移动电源请作为金属类垃圾丢弃。	
资源垃圾 危险物类	刀具类 打火机 喷雾罐、卡式炉气罐	打火机请使用完内部的燃料。 喷雾罐、卡式炉气罐请使用完内容物后，在罐体上打孔。	

山鹿市家庭垃圾的分类与投放方法

山鹿市环境科
电话：0968-43-7211

分別区分	説明		
资源垃圾 纸箱	请去除金属配件、胶带等，并将纸箱裁剪成约1米见方的大小，用绳子捆扎整齐后再投放。 	(雨天禁止丢弃。)	
资源垃圾 报纸·广告单页	广告单页仅限于夹在报纸中的部分。 报纸的防雨塑料袋请作为塑料包装容器回收。	(雨天禁止丢弃。)	
资源垃圾 纸盒	仅限于有纸盒回收标志的纸盒。 	请用水清洗并晾干。 剪开后压平，用绳子捆扎整齐。 限内侧为白色的纸盒。 请剪下塑料制的出液口部分。  	(雨天禁止丢弃。)
资源垃圾 杂纸类	包括书本、杂志、纸箱、纸袋、信封等名片大小以上的纸类垃圾。	不包含收据(热敏纸)等特殊加工纸。 纸箱等请展开并压扁处理。	(雨天禁止丢弃。)
资源垃圾 布类	包括衣服、床单、毛巾、和服、腰带等。	不包含毛线制品、皮革制品、塑料制品、棉制品(如羽绒服等)。 不包含袜子、内衣类。	(雨天禁止丢弃。)
不可燃垃圾		玻璃制品 陶瓷类 破碎的瓶子 硅藻土制品 破碎的荧光灯或灯泡 如果担心指定的垃圾袋会破裂，请使用透明袋进行双重包装。	
可燃垃圾		纸屑 纤维屑 草木枝条 乙烷基(塑料)制品 塑料制品 皮革制品 橡胶制品 长条物品请裁剪至1米以下。 树枝请保持在直径10厘米以下、长度50厘米以下。	
大型垃圾		无法放入资源垃圾箱的大型金属类等 无法放入大型可燃垃圾袋的可燃性垃圾 无法放入大型不可燃垃圾袋的填埋垃圾	
无法投放至收集点的垃圾	<p>事务所、工厂、商店、农业等，不论营利或非营利，与生产经营活动相关产生的垃圾</p> <p>例：建筑废料、农业用塑料薄膜</p> <p>因大小、重量或数量问题，对收集运输造成困难的物品</p> <p>例：榻榻米、水槽等 </p> <p>电脑、手机等</p> <p>电脑·笔记本电脑·手机·平板电脑 </p> <p>家电回收法规定的回收项目</p> <p>电视·空调·冰箱·洗衣机 </p> <p>处理困难的物品</p> <p>机械油·轮胎·灭火器 等 </p>		